

网上中国

利用信息网络侵害肖像权的案件攀升

AI“换脸”有危险

本报记者 刘 晓

AI“换脸”你玩过吗？随着图像处理和人工智能技术的发展，不少“换脸”应用走红网络。只要动动手指，就可以将自己的脸替换成明星或是朋友的脸。然而，AI“换脸”给人们带来欢乐的同时也造成了隐患。有不法分子借此制作虚假视频诈骗钱财、利用换脸方式侵害他人肖像权……新技术带来的新挑战，给人们敲响了警钟。

侵害肖像权 社会风险大

记者调查发现，AI“换脸”及类似软件的“坑”不少。不法分子通过收集照片、视频，利用AI技术“换脸”，用伪造的照片或视频实施诈骗，使“AI换脸”变成了“AI造假”。AI技术的滥用，不仅给个人带来肖像权或钱财的损失，还可能引发社会风险。

目前，很多银行等金融机构开设了人脸识别登录、“刷脸”支付等服务。随着“刷脸”的场景越来越多，由“脸”的安全带来“钱”的风险也随之增长。去年2月，深圳某人脸识别企业被证实发生数据泄露事件，超过250万人的核心数据可被获取，680万条记录泄露，其中包括身份证信息、人脸识别图像及GPS位置记录等。同样是在去年，欧洲一家公司也曾发生大规模信息泄露事件，数百万人面部识别信息被泄露。

有报道显示，一些电商平台以0.5元每份的价格出售匹配了身份信息的人脸数据。业内人士表示，一旦不法分子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将照片进行活化，就可以做出模拟真人的点头、摇头、眨眼、说话等行为，极易被用

作办理网贷或实施精准诈骗。

北京互联网法院的数据显示，自2018年9月9日至2020年8月31日，该院共受理利用网络侵害人格权纠纷6284件，其中涉网侵害肖像权纠纷4109件，占比约65.4%。值得注意的是，在网络环境中，侵害肖像权的行为越来越隐蔽。在北京互联网法院受理的侵害肖像权纠纷中，约50.8%的侵权行为方式以软文广告形式出现，软文广告和网络店铺中售卖明星同款商品现象尤为突出。

案件攀升快 法律严限制

针对利用信息技术手段“深度伪造”他人的肖像、声音，侵害他人人格权益，甚至危害社会公共利益等问题，将于明年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明确提出，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以丑化、污损，或者利用信息技术手段伪造等方式侵害他人的肖像权。

今年1月1日起施行的《网络音视频信息服务管理规定》中也规定，AI造假音视频不得随意发布，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开展安全评估”，并“以显著方式予以标识”。



▲游客在上海外滩观光隧道的未来艺术馆的画作前体验人工智能的换脸技术。

杨建正摄（人民图片）

◀一些网络黑产从业者利用电商平台，批量倒卖非法获取的人脸等身份信息和“照片活化”网络工具及教程。徐 骏作（新华社发）

对此，北京互联网法院立案庭庭长赵长新表示，肖像权是自然人人格权的基本内容，民法典对人格权独立成编，体现了对人

格尊严的庄严确认与严格保护。网络技术的发展使肖像获取更加容易，传播更加迅速，同时利用信息网络侵害肖像权的案件近年来

也急速攀升。

事实上，不只是“换脸”有风险。近年来，人脸、指纹等个人生物特征信息已经成为身份证号码、手机号码等信息之外，过度搜集公民信息案件中的重灾区。由于生物特征信息与个人财产、人格权益之间的联系日趋紧密，信息一旦丢失或失控，将给信息所有者造成巨大且难以挽回的损失。

中国消费者协会曾发布的《100款App个人信息收集与隐私政策测评报告》显示，测评的100款App中，有10款App涉嫌过度收集个人生物特征信息。

专家认为，人脸等生物特征信息具有随身性、唯一性，随着技术的发展和成熟，指纹、人脸等生物特征信息未来将更广泛地应用于金融、购物、安全等生活场景。不过，在安全性尚未达到百分百，甚至存在可复制性的情况下，由此带来的风险也需要引起重视，并从法律和技术方面寻求解决方案。

利用新技术 拧紧安全阀

据北京互联网法院统计，在涉网侵害肖像权案件判决中，每案原告诉请损害赔偿金额均值近30万元，但是每案实际判决支持损害赔偿金额均值不足5万元。导致较大差距主要原因有：权利人对知名度举证不足；权利人对其实际损失和侵权行为人获得利益举证不足。

有专家表示，AI“换脸”法律风险点较多，很多案例对受害人造成的伤害难以及时发觉且极难有效救济，需要高度关注、积极预防。

对此，赵长新建议，肖像权利人可主动采取技术手段检索肖像被使用情况，及时保全侵权证据，注重收集、保存有助于证明自己社会知名度的证据，一旦涉诉，积极提交损失证明的证据或与侵权损害后果相关证据，如商品交易量、文章阅读量、侵权持续时间等，为法官酌情认定财产损害赔偿金额提供参考。同时，各类网络平台要增强法治观念，积极利用技术手段，建立智能防控、识别、制止侵权行为的有效机制，预防和减少平台中侵权现象发生。

也有专家表示，随着AI“换脸”使用场景更丰富，行业和监管部门应当加快技术升级，研发相应的“反换脸”检测技术，加快建立人工智能算法的安全评估制度，解决相关技术滥用问题。



安徽铜陵市首家智能无人零售药房——江南医药智能无人药房正式投入运行，开启了铜陵市药店“新零售”模式。市民一天24小时内可随时刷脸进店，自行选购并支付。图为市民在江南医药智能无人药房通过机器人“药师小乔”选药。

过仕宁 孙立柱摄（人民图片）

阿兰·德塔伊夫：

互联网大咖秀

提供绝佳的导航体验

海外网 陈菲扬



TomTom是全球最具影响力的导航解决方案供应商之一，公司总部位于荷兰阿姆斯特丹，在30个国家设有办事处。阿兰·德塔伊夫（Alain De Taeye）是公司管理委员会的成员，他始终致力于地图和航线的数字化，被誉为“震撼地图界的人”。

德塔伊夫毕业于比利时根特大学，是一名工程师兼建筑师。在根特大学商学院进行了一段时间的研究工作后，他创立了信息与管理咨询公司（I&M），该公司在1989年被并入荷兰导航和数字地图服务商Tele Atlas集团，德塔伊夫成为其负责人。他专注于创建和培育商业地理空间内容的愿景，通过增强地理空间的商品化和消费化，为公司增加了巨大的价值。2008年，

TomTom收购了Tele Atlas，于是，德塔伊夫加入了TomTom管理委员会。

TomTom成立于1991年，是全球高端导航领导品牌，其技术得到全球数亿人的信赖。通过分析实时事件和拥堵来预测交通，TomTom导航软件的路线规划和时间预测更加精确，这使其成为市场领军者。德塔伊夫表示，公司曾在1个月内对地图进行了15亿次的更新，让TomTom的地图更接近实时地图。

德塔伊夫认为，地理空间产业是数字经济时代的重要基础设施。他的远见卓识和领导能力为TomTom公司的地理空间战略带来创新思维，包括为自动驾驶引入高清晰度地图和流媒体技术，推动电子商务、室内测绘等未来商业方向。

今年，TomTom公司的汽车和企业业务势头良好，各类订单不断增加。公司关于改进定位技术产品方面的投资正在按计划进行，这使其能够继续执行商业战略，致力于为所有驾驶员提供绝佳的导航体验。德塔伊夫认为，数字地图仍有很长的路要走，“我相信世界各地的人都将使用数字地图”。

图片来源：TomTom官网

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地区名单公布

乡村建设有“智慧”

本报记者 孙亚慧

近日，中央网信办正式公示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地区名单。数字乡村发展作为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内容，将进入全面推进阶段。

弥合城乡“数字鸿沟”

据悉，入选国家数字乡村试点名单的地区，将从开展数字乡村整体规划设计、完善乡村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探索乡村数字经济新业态、探索乡村数字治理新模式、完善“三农”信息服务体系、完善设施资源整合共享机制、探索数字乡村可持续发展机制等方面，实施试点建设。

通过数字乡村试点，实现到2021年底，城乡数字鸿沟明显缩小，乡村数字经济快速发展，农业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水平大幅提高，依托互联网开展的农村创新创业蓬勃发展，乡村数字治理体系基本完善，乡村公共服务体系基本建立，乡村网络文化繁荣发展。

早在2019年5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就印发《数字乡村发展战略纲要》，强调数字乡村要注重建立灵敏高效的现代乡村社会治理体系，要着力发挥信息化在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基础支撑作用。由此可见，数字乡村在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建设中具有重要意义。

那么，到底什么是数字乡村？专家指出，数字乡村是伴随网络化、信息化和数字化在农业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中的应用，以及农民现代信息技能的提高而内生的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和转型进程，既是乡村振兴的战略方向，也是建设数字中国的重要内容。数字乡村建设包含十项重点任务，包括产业发展、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组织等多个方面。

地域农产品走向全国

近年来，中国的农业农村信息化水平快速推进，信息化技术为包括农业的生产、经营、管理、服务等多方面提供了强有力支撑。在此过程中，智慧农业得到了显著发展，物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5G等一系列信息技术在农业种植、水产养殖、畜禽养

殖等方面都得以应用。

事实上，一场智慧农业的变革正在发生，科学技术的广泛应用为数字乡村的建设奠定了坚实的科技基础。数据平台服务、精细化养殖、无人机植保、农机自动驾驶等智慧农业的几大应用场景在很大程度上提高了中国的农业生产水平。

对于农产品销售来说，电子商务与物流渠道的迅速发展，为农产品进城打开了销路。数据显示，2019年，全国农产品网络零售额达到了3975亿元，比2016年增长了1.5倍。农村地区收投快递超150亿件，占全国快递业务总量的20%以上。截至今年3月，全国农村网商突破1300万家，吸引了一大批农民工、大学生、退伍军人返乡创业。

电子商务所打造的这条助农高速路，正保持着强劲势头。今年，围绕物流配送、公共服务、人才培养等多项内容展开的农村电商运营体系，很大程度上降低了新冠肺炎疫情给农村电商所带来的不利影响，增加了农民收入。

京东大数据研究院9月22日发布的《2020线上农产品消费趋势报告》显示，今年上半年电商农产品成交额翻倍，同比增长超过104%，同时，农产品省外市场份额提高，地域农产品得以走向全国。

“互联网+乡村公共服务”蓬勃发展

建设数字乡村，需要开展整体规划设计、完善乡村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探索乡

村数字治理的新模式，并由此推动数字乡村的可持续发展。

在华侨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副院长侯志阳看来，数字乡村的广泛应用，能够推进乡村治理内容的线上化与透明化，推进乡村治理方式的数字化。

在江西抚州，2017年8月起就开始实施智慧百乡千村健康医养扶贫工程，积极建设村、乡、县、市四级医疗机构间的三网合一、数据共享、远程就医和分级诊疗的智慧化医疗服务体系。在湖南，“中小学网络联校建设工程”积极推进，发达地区优质学校与乡镇学校联网建设。在浙江，多个乡村智慧旅游基础服务系统已建成运行，利用互联网技术促进旅游资源整合、旅游活动发布、旅游产品推荐和游客互动体验等，以促进乡村旅游和全域旅游大发展……

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研究员苏红键表示，在信息化与经济社会发展各个领域的融合过程中，智慧旅游、智慧教育、智慧医疗、智慧养老和智慧交通等方面也都在各地实践中不断向乡村扩展。智慧功能的延展与应用，进一步提高了农村地区公共服务智能化、信息化的可及性，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

也有专家指出，现阶段数字乡村建设还存在地区发展不平衡、人才与资金要素不足等问题，需要制定整体规划设计，从试点地区的建设中形成具有代表性的经验和模式，推广带动全国数字乡村建设。同时，也可以吸引多方资源参与乡村发展，为数字乡村建设提供资金与智力支持。



在山东省日照市东港区龙门岗田园综合体“智慧农业园”，工人正查看无土栽培的农作物。房德华摄（人民图片）